

2015

中国上市公司 治理评价研究 报告

李维安 等著

China Corporate Governance
Evaluation Report

2015

中国上市公司治理
评价研究报告

*China Coporate Governance
Evaluation Report*

李维安 等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上市公司治理评价研究报告·2015/李维安等著.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6

ISBN 978 - 7 - 100 - 12411 - 9

I . ①中… II . ①李… III . ①上市公司—企业管理—研究报告—中国—2015 IV . ①F279.24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73101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2015 中国上市公司治理评价研究报告

李维安 等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印 刷

ISBN 978 - 7 - 100 - 12411 - 9

2016年8月第1版 开本 787×1092 1/16

2016年8月第1次印刷 印张 18.25

定价:55.00 元

本项研究获得“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创新中心”(CICCE)、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奖励计划、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研究课题、高等学校优秀青年教师教学科研奖励基金项目、南开大学“985”、“211工程”等项目的资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中国公司治理评价课题组负责人：李维安
课题组协调人：程新生
课题组主要成员：郝 臣 吴德胜 张耀伟 王鹏程
张国萍 牛建波 刘振杰 李浩波
李晓琳 李慧聪 郑海埃 丁振松
李元祯 吕美伦 贵思博等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治理评价与治理指数	1
第一节 公司治理评价的研究意义	1
第二节 公司治理评价的国内外研究	3
第三节 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指数研发历程与构成	7
第四节 中国上市公司治理评价指标体系	9
第二章 基于公司治理指数开展的相关研究	28
第一节 国内基于公司治理指数开展的相关研究	28
第二节 国外基于公司治理指数开展的相关研究	31
第三节 基于公司治理指数研究小结	33
第三章 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总体评价	35
第一节 中国上市公司治理评价样本情况	35
第二节 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总体分析	39
第三节 中国上市公司治理 100 佳	45
主要结论	49
第四章 中国上市公司股东治理评价	50
第一节 中国上市公司股东治理总体分析	50
第二节 中国上市公司股东治理分行业评价	51
第三节 中国上市公司股东治理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54
第四节 中国上市公司股东治理分地区评价	56
第五节 中国上市公司股东治理 100 佳评价	59
主要结论	63

II 目录

第五章 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评价	64
第一节 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总体分析	64
第二节 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分行业评价	65
第三节 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69
第四节 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分地区评价	71
第五节 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 100 佳评价	74
主要结论	78
第六章 中国上市公司监事会治理评价	80
第一节 中国上市公司监事会治理总体分析	80
第二节 中国上市公司监事会治理分行业评价	81
第三节 中国上市公司监事会治理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84
第四节 中国上市公司监事会治理分地区评价	86
第五节 中国上市公司监事会治理 100 佳评价	89
主要结论	92
第七章 中国上市公司经理层治理评价	94
第一节 中国上市公司经理层治理总体分析	94
第二节 中国上市公司经理层治理分行业评价	95
第三节 中国上市公司经理层治理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99
第四节 中国上市公司经理层治理分地区评价	101
第五节 中国上市公司经理层治理 100 佳评价	104
主要结论	108
第八章 中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评价	112
第一节 中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总体分析	112
第二节 中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分行业评价	114
第三节 中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117
第四节 中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分地区评价	119
第五节 中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100 佳评价	121
主要结论	125

第九章 中国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治理评价	126
第一节 中国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治理总体分析	126
第二节 中国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治理分行业评价	128
第三节 中国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治理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130
第四节 中国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治理分地区评价	132
第五节 中国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治理 100 佳评价	135
主要结论	138
第十章 主板上市公司治理总体评价	140
第一节 主板上市公司治理总体分析	140
第二节 主板上市公司治理分行业评价	144
第三节 主板上市公司治理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148
第四节 主板上市公司治理分地区评价	150
第五节 主板上市公司治理 100 佳评价	155
主要结论	159
第十一章 主板上市公司股东治理评价	160
第一节 主板上市公司股东治理总体分析	160
第二节 主板上市公司股东治理分行业评价	161
第三节 主板上市公司股东治理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165
第四节 主板上市公司股东治理分地区评价	167
第五节 主板上市公司股东治理 100 佳评价	169
主要结论	173
第十二章 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评价	175
第一节 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总体分析	175
第二节 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分行业评价	176
第三节 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179
第四节 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分地区评价	182
第五节 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 100 佳评价	184
主要结论	189

IV 目录

第十三章 主板上市公司监事会治理评价	191
第一节 主板上市公司监事会治理总体分析	191
第二节 主板上市公司监事会治理分行业评价	192
第三节 主板上市公司监事会治理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195
第四节 主板上市公司监事会治理分地区评价	197
第五节 主板上市公司监事会治理 100 佳评价	200
主要结论	203
第十四章 主板上市公司经理层治理评价	205
第一节 主板上市公司经理层治理总体分析	205
第二节 主板上市公司经理层治理分行业评价	206
第三节 主板上市公司经理层治理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209
第四节 主板上市公司经理层治理分地区评价	212
第五节 主板上市公司经理层治理 100 佳评价	214
主要结论	218
第十五章 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评价	222
第一节 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总体分析	222
第二节 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分行业评价	224
第三节 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226
第四节 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分地区评价	228
第五节 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100 佳评价	231
主要结论	234
第十六章 主板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治理评价	236
第一节 主板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治理总体分析	236
第二节 主板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治理分行业评价	237
第三节 主板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治理分控股股东性质评价	240
第四节 主板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治理分地区评价	242
第五节 主板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治理 100 佳评价	245
主要结论	248

第十七章 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治理评价	250
第一节 中小企业板公司治理评价总体分析	250
第二节 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治理评价分组比较	253
主要结论	256
第十八章 创业板上市公司治理评价	258
第一节 创业板上市公司治理评价总体分析	258
第二节 创业板上市公司治理评价分组比较	261
主要结论	264
第十九章 上市金融机构治理评价	265
第一节 上市金融机构治理评价总体分析	265
第二节 上市金融机构治理评价分组比较	269
第三节 上市金融机构治理年度比较	270
主要结论	276
参考文献	277

第一章 公司治理评价与治理指数

第一节 公司治理评价的研究意义

一、公司治理改革与治理评价问题提出

公司治理改革已经成为全球性的焦点问题,作为全球市场上的一种竞争优势以及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对于保证市场秩序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近二十年来,全球公司治理研究的关注主体由以美国为主逐步扩展到英美日德等主要发达国家,近年来已扩展到转轨和新兴市场国家。研究内容也随之从治理结构与机制的理论研究,扩展到治理模式与原则的实务研究。目前治理质量与治理环境倍受关注,研究重心转移到公司治理评价和治理指数。中国的公司治理也大致经历了这些阶段,制度建设与企业改革经过了独特的由破到立的过程。从《中国公司治理原则》(2001年)、《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2001年8月)与《中国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02年1月)的颁布,到新《公司法》和《证券法》(2005年10月)的出台,以及国务院批准证监会《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2005年10月)的发布,在股权分置全流通、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等大背景下,中国的公司治理改革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公司治理研究的重要任务之一就是探讨如何建立一套科学完善的公司治理评价系统。通过系统的运行,一方面为投资者提供投资信息,另一方面可以掌握公司治理的现状,观察与分析公司在对利益相关者权益保护、公司治理结构与治理机制建设等方面现状与问题,促进提高公司治理质量及公司价值。公司治理理论界以及实务界迫切需要了解以下问题:中国公司治理的质量如何?如何规范股东大会以及怎样才能确保公司的独立性?董事会如何运作才能形成完善的决策与监督机制?采用何种激励与约束机制才能有效降低代理成本并促使代理人为公司长期发展而努力?决定公司治理质量的主要因素有哪些?公司治理存在哪些风险,其程度如何,对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有何影响?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与完善会如何影响公司绩效?

解决上述问题的核心是建立一套适应中国公司治理环境的公司治理评价系统和评

价指数,用以掌握我国公司的治理结构与治理机制完善状况、公司治理风险的来源、程度与控制,并进一步观察与分析中国公司在控股股东行为、董事会运作、经营层激励约束、监事会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方面现状、存在的风险、治理绩效等。通过该系统可以探索中国公司治理的模式,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及董事会的治理行为,建立良好的高管层激励与约束机制,完善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保护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权益,最终实现良好的经营业绩。

二、公司治理评价的应用价值

有利于政府监管,促进资本市场的完善与发展。公司治理指数反映了公司治理水平,详细编制并定期公布公司治理指数,能够使监管部门及时掌握其监管对象的公司治理结构与治理机制的运行状况,从而在信息反馈方面确保其监管有的放矢。同时,有利于证券监管部门及时掌握中国公司治理状况以及相关的准则、制度等的执行情况。利用该系统,证券监管部门可以及时了解其监管对象在控股股东行为、董事会、监事会、高管人员的任选与激励约束机制以及信息披露与内部控制等方面建立与完善程度以及可能存在的公司治理风险等,有利于有效发挥监管部门对于公司的监管作用。

有利于形成公司强有力声誉制约并促进证券市场质量的提高。基于融资以及公司持续发展的考虑,公司必须注重其在证券市场以及投资者中的形象。公司治理评价系统的建立,可以对公司治理的状况进行全面、系统、及时的跟踪,定期将评价的结果公布,弥补了我国企业外部环境约束较弱的缺陷。由于公司治理评价状况的及时公布而产生的信誉约束,将促使公司不断改善公司治理状况,最大限度地降低公司治理风险,从而有利于证券市场质量的提高,强化信用。公司的信用是建立在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与治理机制的基础之上的,一个治理状况良好的公司必然具有良好的企业信用。公司治理指数的编制与定期公布,能够对公司治理的状况实施全面、系统、及时的跟踪,从而形成强有力声誉制约并促进证券市场质量的提高。不同时期公司治理指数的动态比较,反映了公司治理质量的变动状况,因而有利于形成动态声誉制约。

有利于公司科学决策与监控机制的完善和诊断控制。公司治理指数使公司(被评价对象)能够及时掌握本公司治理的总体运行状况以及公司在控股股东行为、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方面的治理状况以及信息披露、内部控制状况,及时对可能出现的问题进行诊断,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从而确保公司治理结构与治理机制处于良好的状态中,进而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公司竞争力。定期的公司治理评价信息,将使管理当局及时地掌握公司治理潜在的风险,并采取积极的措施降低与规避监控风险;投资者利用公司治理评价所提供的公司治理质量、公司治理风险的全面信息,可以了解其投资对象,

为科学决策提供信息资源。例如,公司治理计分卡的应用有助于指导公司科学决策。

为投资者投资提供鉴别工具并指导投资。及时量化的公司治理指数,能够使投资者对不同公司的治理水平与风险进行比较,掌握拟投资对象在公司治理方面的现状与可能存在的风险。同时根据公司治理指数、风险预警与公司治理成本以及公司治理绩效的动态数列,可以判断投资对象公司治理状况与风险的走势及其潜在投资价值,从而提高决策水平。传统上投资者主要分析投资对象的财务指标,但财务指标具有局限性。建立并定期公布公司治理指数,将促进信息的公开,降低信息不对称性,提高决策科学性。例如,成立于 1992 年的 LENS 投资管理公司的投资选择原则是从财务评价和公司治理评价两个角度找出价值被低估和可以通过公司治理提高价值的公司。美国机构投资者服务公司与英国富时还建立了公司治理股价指数,为其会员提供公司治理咨询服务。韩国也建立了公司治理股价指数。

有利于建立公司治理实证研究平台,提高公司治理研究水平。中国公司治理指数报告使公司治理的研究由理论层面的研究具体到量化研究和实务研究,有利于解决公司治理质量、公司治理风险、公司治理成本与公司治理绩效度量这些科学问题。公司治理评价过程中的一系列调查研究的成果是顺利开展公司治理实证研究的重要数据资源。这一平台的建立,将使公司治理理论研究与公司治理实践得以有机结合,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理论研究对公司治理实践的指导作用。

第二节 公司治理评价的国内外研究

一、国内外主要的公司治理评价系统

国内外对公司治理评价与指数的研究经历了公司治理的基础理论研究、公司治理原则与应用研究、公司治理评价系统与治理指数研究的过程,并由商业机构的公司治理评价发展到非商业性机构的公司治理评价。中外学者对公司治理评价的关注是基于满足公司治理实务发展的需要,尤其是机构投资者的需要。

公司治理评价萌芽于 1950 年杰克逊·马丁德尔 (Jackson Martindell) 提出的董事会绩效分析,随后一些商业性的组织也推出了公司治理状况的评价系统。最早的、规范的公司治理评价研究是由美国机构投资者协会在 1952 年设计的正式评价董事会的程序,随后出现了公司治理诊断与评价的系列研究成果,如沃尔特·J. 萨蒙 (Walter J. Salmon, 1993) 提出诊断董事会的 22 个问题;1998 年标准普尔公司 (Standard & Poor's Co.) 创立公司治理服务系统,该评价系统于 2004 进行了修订;1999 年欧洲戴米诺推出

4 第一章 公司治理评价与治理指数

戴米诺公司治理评价系统;2000 年亚洲里昂证券推出里昂公司治理评价系统;2003 年南开大学中国公司治理研究院(原南开大学公司治理研究中心)李维安率领的南开大学公司治理评价课题组等推出“中国上市公司治理评价系统”(中国第一个全面系统的公司治理评价系统),2004 年公布《中国公司治理评价报告》,同时发布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指数(CCGI^{NK})。

美国机构投资者服务公司(Istitutional Shareholder Services)还建立了全球性的公司治理状况数据库,为其会员提供公司治理服务;另外还有布朗斯威克(Brunswick Warburg)、ICLCG(Institute of Corporate Law and Corporate Governance)、ICRA(Information and Credit Rating Agency)、世界银行公司评价系统、泰国公司治理评价系统、韩国公司治理评价系统、日本公司治理评价系统(CGS、JCGIndex)以及我国台湾公司治理与评等系统等。详细情况见表 1.1。

表 1.1 国内外主要公司治理评价系统

公司治理评价机构或个人	评价内容
杰克逊·马丁德尔(Jackson Martindell)	社会贡献、对股东的服务、董事会绩效分析、公司财务政策
标准普尔(Standard & Poor's)	所有权结构、利益相关者的权利和相互关系、财务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董事会结构和程序
戴米诺(Deminor)	股东权利与义务、接管防御的范围、信息披露透明度、董事会结构
里昂证券(CLSA)	管理层的约束、透明度、小股东保护、独立性、公平性、问责性、股东现金回报以及公司社会责任
美国机构投资者服务组织(ISS)	董事会及其主要委员会的结构、组成、公司章程和制度、公司所属州的法律、管理层和董事会成员的薪酬、相关财务业绩、“超前”的治理实践、高管人员持股比例、董事的受教育状况
戴维斯和海德里克(DVFA)	股东权利、治理委员会、透明度、公司管理以及审计
布朗斯威克(Brunswick Warburg)	透明度、股权分散程度、转移资产/价格、兼并/重组、破产、所有权与投标限制、对外部人员的管理态度、注册性质
公司法与公司治理机构(ICLCG)	信息披露、所有权结构、董事会和管理层结构、股东权利、侵吞(expropriation)风险、公司的治理历史
信息和信用评级代理机构(ICRA)	所有权结构、管理层结构(含各董事委员会的结构)、财务报告和其他披露的质量、股东利益的满足程度
宫岛英昭、原村健二、稻垣健一等日本公司治理评价体系(CGS)	股东权利、董事会、信息披露及其透明性三方面,考察内部治理结构改革对企业绩效的影响

续表

公司治理评价机构或个人	评 价 内 容
日本公司治理研究所公司治理评价指标体系(JCGIndex)	以股东主权为核心,从绩效目标和经营者责任体制、董事会的机能和构成、最高经营者的经营执行体制以及股东间的交流和透明性四方面评价
泰国公司治理评价系统	股东权利、董事品质、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韩国公司治理评价系统	股东权利、董事会和委员会结构、董事会和委员会程序、向投资者披露和所有权的平等性
香港城市大学公司治理评价系统	董事会结构、独立性或责任;对小股东的公平性;透明度及披露;利益相关者角色、权利及关系;股东权利
台湾辅仁大学公司治理与评等系统	董(监)事会组成、股权结构、参与管理与次大股东、超额关系人交易、大股东介入股市的程度
GMI (Governance Metrics International) 治理评价系统	透明度与披露(含内部监控)、董事会问责性、社会责任、股权结构与集中度、股东权利、管理人员薪酬、企业行为
世界银行治理评价系统	公司治理的承诺、董事会的结果和职能、控制环境和程序、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小股东的待遇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公司治理研究中心	股东权利、对股东的平等待遇、公司治理中利益相关者的作用、信息披露和透明度、董事会职责、监事会指责
南开大学推出的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指数(CCGI ^{NK})	控股股东、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信息披露、利益相关者

资料来源:根据已有相关研究文献整理。

二、已有公司治理评价系统共性与差异

一般而言,公司治理评价系统具有以下四个共同特征:一是评价系统均由一系列详细指标组成,且各个评价系统均包括了三个因素:股东权利、董事会结构及信息披露。二是在所有的评价系统中,评分特点是相同的。总体而言,较低的分值意味着较差的治理水平,反之意味着较好的治理状况。但也有两个例外,一个例外是 ICRA 评价系统,它使用相反的评分方法,公司治理评级 CGR1 意味着最好的治理状况,公司治理评级 CGR6 意味着最低的治理水平;另一个例外是布朗斯威克的治理风险分析,它是以惩罚得分的形式来计算,得分越高,公司的治理风险越大。三是绝大多数评价系统都使用了权重评级方法,根据治理各要素重要程度的不同赋予不同的权重,从而计算出公司治理评价值。四是获取评价所需信息的方法是一致的,主要来自公开可获得信息,其他信息通过与公司关键员工的访谈而获得。不同评价系统的主要区别在于以下两个方面。

6 第一章 公司治理评价与治理指数

第一,一些评价系统是用来评价某一个别国家公司的治理状况(例如 DVFA、布朗斯威克等),另一些评价系统则涉及多个国家的公司治理评价,如标准普尔、戴米诺和里昂证券评价系统包含了国家层次的分析。这些评价中使用的标准都很相似。标准普尔提供了一个关于法律、管制和信息基础的有效程度的评估;戴米诺评级服务包括一个由法律分析和特定国家范围内的公司治理实务组成的国家分析报告,其服务范围涵盖了17个欧洲国家;里昂证券主要利用与管制和制度环境有关的六个宏观公司治理因素来对各个市场进行评级,涉及20—25个新兴市场;世界银行的研究也基于与公司治理有关的六个综合指标进行了国家层次上的比较;戴维斯和海德里克(Davis and Heidrick, 2002)比较了公司治理的国别差异,但采用了不同的方法,他们主要考虑了基于公司治理实务和单个公司治理状况的国家层次平均水平。

第二,各评价系统关注的重点、采用的标准以及评价指标体系的构成呈现出较大差别。如标准普尔以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公司治理准则、美国加州基金(CalPERS)等提出的公司治理原则以及国际上公认的对公司治理要求较高的指引、规则等制定评价指标体系,把公司治理评价分为国家评分与公司评分两部分。前者从法律基础、监管、信息披露制度以及市场基础四个方面予以考核;后者包括所有权结构及其影响、利益相关者关系、财务透明与信息披露、董事会的结构与运作四个维度的评价内容。关注的是宏观层面上的外部力量以及公司内部治理结构与运作对于公司治理质量的影响。戴米诺则以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世界银行的公司治理指引为依据制定指标体系,从股东权利与义务、接管防御范围、公司治理披露以及董事会结构与功能三个维度衡量公司治理状况,重视公司治理环境对公司治理质量的影响,特别强调接管防御措施对公司治理的影响。里昂证券评价系统则从公司透明度、管理层约束、董事会的独立性与问责性、小股东保护、核心业务、债务控制、股东的现金回报以及公司的社会责任等八个方面评价公司治理的状况,注重公司透明度、董事会的独立性以及对小股东的保护,强调公司的社会责任。

公司治理评价的研究与应用,对公司治理实践具有指导意义。正如上述对不同评价系统的对比所看到的,不同的评价系统有不同的适用条件,中国公司的治理环境、治理结构和机制与国外有很大的差别,因而直接将国外评价系统移植到国内必将产生水土不服现象。只有借鉴国际经验,结合中国公司所处的法律环境、政治制度、市场条件以及公司本身的发展状况,设置具有中国特色的公司评价指标体系,并采用科学的方法对公司治理状况做出评价,才能准确反映中国公司治理状况。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指数(CCGI^{NK})充分考虑了中国公司治理环境的特殊性。

第三节 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指数 研发历程与构成

进入 21 世纪以来,由于对公司治理质量和治理环境的格外关注,如何识别公司治理的优劣便成为需要解决的问题,这就迫切需要建立一套适应中国上市公司治理环境的公司治理评价系统。通过该系统的运行,我们能够掌握公司治理的状况,观察与分析中国上市公司在股权结构、董事会运作、经营层激励约束、监事会监督、信息披露以及利益相关者参与治理等方面现状与问题,从而能够从整体上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证公司运营的质量和良好的经营业绩。

一、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指数研发历程

中国公司治理的研究从公司治理理论研究深入到公司治理原则与应用研究,之后从公司治理原则研究进一步发展到公司治理评价指数的研究。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指数的研究发展呈现为渐进式的动态优化过程。具体来说,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指数(CCGI^{NK})的形成经历了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研究并组织制定《中国公司治理原则》。在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的支持下,于 2001 年推出的《中国公司治理原则》,被中国证监会《中国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太平洋经济合作理事会(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Council,简称 PECC)组织制定的《东亚地区治理原则》所吸收借鉴,为建立公司治理评价指标体系提供了参考性标准。

第二阶段:构建“中国上市公司治理评价指标体系”。历时两年调研,2001 年 11 月,第一届公司治理国际研讨会提出《在华三资企业公司治理研究报告》。2003 年 4 月,经反复修正,提出“中国上市公司治理评价指标体系”。围绕公司治理评价指标体系,2003 年 11 月,第二届公司治理国际研讨会征求国内外专家意见,根据前期的研究结果和公司治理专家的建议,最终将公司治理指标体系确定为 6 个维度:股东治理指数、董事会治理指数、监事会治理指数、经理层治理指数、信息披露指数、利益相关者治理指数,合计 80 多个评价指标。

第三阶段:正式推出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指数和《中国公司治理评价报告》。基于评价指标体系与评价标准,构筑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指数(CCGI^{NK}),2004 年首次发布“中国公司治理评价报告”,报告应用 CCGI^{NK}第一次对中国上市公司(2002 年的数据)进行大样本全面量化评价分析,之后逐年发布年度公司治理报告。